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3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并于9月30日发出会议补充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370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现场参加会议董事7人，董事刘海森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黄忠初代为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瞿定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同意推选董事田泽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人员变动及调整，拟按照董事的工作经历和专业特长，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 战略委员会

由田泽新、瞿定远、刘惠好组成，其中田泽新为主任委员。

(二)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由夏成才、田泽新、方国建组成，其中夏成才为主任委员。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由刘惠好、谢峰、方国建组成，其中刘惠好为主任委员。

(四) 提名委员会

由方国建、田泽新、刘惠好组成，其中方国建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提升项目收益，会议同意控股子公司 Empresa de Generación Huallaga S.A. 公司向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借款用于归还其现有银行贷款。在借款总额不超过7.83亿美元，融资成本不超过4%，借款期限不低于两年不超过七年的条件下，授权公司经营层签订借款协议及办理相关手续。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刊登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鉴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同为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及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且公司董事田泽新为三峡集团推荐董事，公司董事谢峰为长江电力推

荐董事，因此田泽新、谢峰两位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6票，其中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三峡集团、长江电力、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